

# 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渠府办〔2021〕162号

## 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渠县2021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 基金用于动态监测户“三保障+水”及种养殖业 帮扶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级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《渠县2021年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基金用于动态监测户“三保障+水”及种养殖业帮扶实施方案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，抓好落实。



# 渠县 2021 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基金用于动态监测户“三保障+水”及种养业帮扶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《四川省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川农领〔2021〕10号），结合渠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坚持共同富裕方向，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，聚焦“强富美高”现代化新渠县发展要求，着力解决动态监测户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，提升内生动力，提高家庭收入，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为底线，全力做好巩固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## 二、目标任务

全县 2019 年以来识别的，系统标注的监测对象（脱贫不稳定户、边缘易致贫户、突发严重困难户），对其涉及一超（家庭人均纯收入）、两不愁（不愁吃、不愁穿）、三保障（安全住房、义务教育、医疗救助）指标存在短板，易导致返贫致贫风险的家庭予以适当帮扶，主要在种植、养殖、住房、教育、医疗、安全饮水等方面予以帮扶。

## 三、补助标准及原则

(一) 种养殖业帮扶。家里有水稻、玉米、油菜、蔬菜等一个品种或以上的种植业；有养猪、牛、羊、小家禽等一种或以上的养殖业，有这两种情形中的一种即可，按照家庭户籍人口数(与监测信息系统数据吻合)，给予 500 元/人资金予以帮扶，但最高每户帮扶资金不超过 3000 元。

(二) 因“三保障+水”困难帮扶。家里因现住房(危房)、大病医疗(恶性肿瘤、白血病、尿毒症等医学上认定的大病均属于帮扶范围)、教育、饮水等原因导致易返贫致贫，按照 5000 元/户予以帮扶。

防止返贫致贫帮扶资金不与县级行业部门救助、资助、补贴、奖补等政策相冲突，属于防止返贫致贫特定专项帮扶资金。

#### 四、资金筹措

资金规模：550 万元

资金来源：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500 万元、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0 万元。

#### 五、补贴程序

1.个人申请。符合补助条件的对象填报《渠县防止返贫致贫基金申请表》(详见附件 1)，并提交户口簿复印件一份。

2.村级初审。符合补助条件的对象将申请表、户口簿复印件交由所在村(居)委会初审，审查是否动态监测户，是否自身种植、养殖，是否“三保障+水”存在短板困难等条件，并确定相应的补助金额，汇总(详见附件 3)张榜公示不少于 3 天。

3.乡镇审核。村(居)委会初审后，将申请表、村汇总表、户口簿复印件交由所在乡镇审查，乡镇核查小组由乡镇分管领导、乡镇监测员、村支书、村第一书记、村监测员、村民代表等组成，重点核查是否按照文件规定的帮扶对象、帮扶内容，准确审定帮扶金额。乡镇复审并经乡镇党委会审议审定，公示3天无异议后以正式文件汇总（详见附件3）盖章扫描件及电子档报县乡村振兴局项目股，联系人熊雨琴，电话：18682839111，QQ：987019279。

4.县乡村振兴局审核。县乡村振兴局对乡镇上报的帮扶对象审查是否属于动态监测户，并将符合帮扶条件的帮扶花名册报县财政局。

5.县财政局拨付。县财政局将资金通过防止返贫致贫基金账户“一卡”通打卡直发到帮扶对象的社保卡上。

## 六、档案管理

按照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对实施帮扶的种养殖实物图片、影像、申报程序公告公示、审核等资料统一由乡镇收集归档备查。

## 七、工作要求

1.强化宣传。各乡（镇）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加大宣传，让监测对象知晓该项政策，确保针对农村贫困家庭符合条件的帮扶要入户到人。

2.规范程序。对监测对象的家庭情况进行摸底调查，充分了解，对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对象种养业规模要入户核实，严格执行公示制度，确保帮扶金额的真实、可靠。

3.责任追究。各乡镇、村要坚持“严格标准、实事求是、应补尽补”的原则，坚持“谁审核、谁签字、谁负责”，把好帮扶审核关。严禁套取、骗取、截取监测户到户补贴资金，对存在套取、骗取、截取到户补贴资金行为的，将移送县纪委监委，予以严肃查处。

- 附件：1.渠县防止返贫致贫基金帮扶申请表  
2.渠县 2021 年防止返贫致贫基金帮扶复核表  
3.渠县 2021 年防止返贫致贫基金帮扶汇总表

附件 1

渠县防止返贫致贫基金申请表

乡镇            村            组

户主姓名		性别	
家庭人口		身份证号码	
监测户类型	脱贫不稳定户 脱贫边缘易致贫户 突发严重困难户	联系电话	
申请帮扶项目	种养殖帮扶	例：种植水稻 5 亩、油菜 5 亩 养殖鸡 20 只、猪 5 头等	
	住房帮扶	例：现住房因（洪水、自然损坏等原因）	
	教育帮扶	例：现家中有某某在某某学校读初中、高中、大学几年级（义务教育不在补助范围）	
	医疗帮扶	例：现家中有某某患大病医疗（恶性肿瘤、白血病、尿毒症等）	
	饮水帮扶	例：现饮水（水质问题、浑浊、季节性缺水、没水吃等原因）	
申请帮扶金额 (元)			
村(社区)书记 初审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（盖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
附件 2

渠县 2021 年防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帮扶审核表

乡镇		村		组		年	月	日
户主姓名		身份证号码						
家庭人口		开户银行及账号						
监测户类型		联系电话						
监测户申请帮扶 项目内容								
乡镇复核审核项 目内容								
审核帮扶金额								
审核人姓名	工作单位	职务	签字					
乡镇(街道)党(工) 委负责人:		乡镇人民政府(街道 办)负责人:						
单位(公章)		单位(公章)						
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				

附件 3

渠县 2021 年防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帮扶花名册

乡镇盖章:

序列	村	监测对象姓名	身份证号码	家庭人口	申请帮扶项目	开户人姓名	开户人身份证号码	银行账号	监测类别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6									
7									
8									
9									
10									

乡镇主要负责人:

填表人:



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政协办公室，纪委监委，  
县法院，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---

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2月3日印

---